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3-026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披露《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福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菡商务”）计划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6,698,691 股比例为 1.83%（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2 日期间，福菡商务该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8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6,698,691 股比例为 0.92%。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3 年 5 月 23 日期间，福菡商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3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6,698,691 股比例为 1.19%。

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收到福菡商务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5月27日，福菡商务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福菡商务	集中竞价	2022年11月28日 -2023年5月27日	12.493	2,335,000	1.19

福菡商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11.618元/股-14.567元/股。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福菡商务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96,698,691股比例为7.63%。福菡商务自2022年9月23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96,698,691股的比例为1.19%。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菡商务	合计持有股份	15,000,000	7.63	12,665,000	6.4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	7.63	12,665,000	6.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截至 2023 年 5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为 196,698,691 股（其中：A 股 196,369,344 股，非上市外资股 329,347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福菡商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福菡商务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菡商务减持公司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的减持股数。

3、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福菡商务作出的相关承诺如下：

承诺一：“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其所持公司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自庄园牧场上市之日起至减持之日，若庄园牧场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菡商务已履行完毕上述承诺，履行承诺期间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亦未违反上述承诺。

承诺二：“2、作为公司的股东，本公司未来持续看好公司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在不违反本公司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存在对所持发行人的股票实施有限减持的可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股份总数的1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该承诺为福菡商务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作出的持股及减持意向自愿性承诺，该承诺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豁免。福菡商务在承诺期间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亦未违反上述承诺。

4、福菡商务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9 日